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生銀行
HANG SENG BANK

(股份代號：11)

公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惋然宣佈，本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定昌先生於 2009 年 10 月 17 日辭世。

利定昌先生亦為本行薪酬委員會委員。彼自 2002 年 8 月起出任本行董事，並於任內對本行作出了寶貴貢獻和英明指導。本行董事會及員工謹對利先生的家人致以深切慰問。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行之董事會成員為錢果豐博士*（董事長）、梁高美懿女士（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陳祖澤先生*、張建東博士*、霍嘉治先生#、許晉乾先生*、梁永祥先生、李家祥博士*、羅康瑞博士#、麥榮恩先生#、薛關燕萍女士#、鄧日燊先生*及王冬勝先生#。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秘書 李志忠 謹啓

香港 2009年10月20日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行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83 號

滙豐集團成員